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47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聚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聚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昌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关于两兴煤矿大部分开采条件成熟会供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临2025-048号公告。

(三)关于拟调整全椒煤矿等有关资产处置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实施全椒煤矿等有关资产处置方案的公告》。

(四)关于取消董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关于修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50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聚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聚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5人,实际到会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靳红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和相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现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载资料能够从各方面反映了公司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关于两兴煤矿大部分开采条件成熟会供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两兴煤矿大部分开采条件成熟会供款事项,有利于开展经营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公司不存在不利影响。

(三)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临2025-049号公告。

(四)关于取消董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关于修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52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公司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交的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提交的议案: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和相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现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载资料能够从各方面反映了公司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关于两兴煤矿大部分开采条件成熟会供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两兴煤矿大部分开采条件成熟会供款事项,有利于开展经营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公司不存在不利影响。

(三)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临2025-049号公告。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9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024年度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拟开展相关审计工作,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一)基本信息

1.基本情况

(1)机构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历史沿革:2007年12月,经原财政部批准,改制后更名为深圳广厦会计师事务所。1997年12月,经深圳市财政局批准,改制后更名为深圳广厦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12月,经深圳市财政局和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批准更名为深圳广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10月,经北京财政局批准变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

(3)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社区百花新街四段18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6。

(5)首席合伙人:姜文国

(6)人员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久安事务所合伙人共17名,注册会计师87名,从业人员总数200余名。上年度未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共41名。

(7)业务规模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6,118,186万元,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4,914,57万元,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2,166,47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66,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土木工程建筑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食品制造业、商务服务业。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为75,840万元,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4年度久安事务所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2024年度久安事务所未因执业行为受到所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久安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所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

项目合伙人:徐大为,男,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从事审计工作,2016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21年8月至今就新于南京证券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姓名:张国强,男,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从事审计工作,2011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22年就职于久安事务所,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有多年从业经验,曾负责聚宏大型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有互联网营销行业的复核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项目情况:

(3)独立性:

(4)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项目经理、拟安排项目人员的诚信情况:

项目合伙人:徐大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国强,项目经理:徐大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国强,项目经理:徐大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国强,项目经理